

《上博五》零釋十一則

楊澤生

中山大學中文系

提要 本文結合傳世文獻資料,對《上博五》中的“尚”、“滿”、“朋黨”、“取與”、“貴尹”、“𠄎頤”、“汙”、“廬”、“𠄎”、“垂”、“逐”、“歎”、“壑”、“守”、“道朝”等字詞進行討論。

關鍵詞 楚簡、《上博五》、戰國文字

《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五)》(本文簡稱《上博五》)出版後¹,許多學者對它進行了研究。本文僅就其中一些字詞談一點不成熟的看法。

一 甚<尚>、滿

《競建內之》6 號簡中一句話各家釋法歧異甚多,現把有關簡文抄錄於下(一般用通行字,右下角數字為簡號):

鮑叔牙答曰:“害²將來,將有兵,有憂於公身。”公曰:“然則可斂(脫)³歎?”
隰朋答曰:“公身⁵為無道,不遠⁴於善而斂(脫)之,可乎才(哉)⁵?”公曰:“甚<尚>
才(哉)!吾不滿二三子。不諦恚(怒)寡人至於使⁶日食。”

後一“公曰”句整理者陳珮芬先生釋作:“尚(當)才(在)吾,不滿二三子,不諦恚,寡人至於辨日食。”何有祖先生將其所釋之“尚(當)”改釋為“甚”,“才(在)”改讀為“哉”,“吾”屬下讀⁷。“甚”字原簡文作,陳劍先生也把它看作“甚”字形,但認為是“尚”的訛字而從整理者讀作“當”⁸。“尚”字戰國簡文或作,這種省去右邊一豎的寫法與“甚”

¹ 馬承源主編《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五)》,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5年12月。本文引整理者意見皆出此書,不另出注。

² 整理者釋寫作“曷”,今從季旭昇、陳劍先生讀,分別見《上博五芻議(上)》,簡帛網,2006-2-18;《談談〈上博(五)〉的竹簡分篇、拼合與編聯問題》,簡帛網,2006-2-19。

³ 整理者讀作“奪”,陳劍先生讀作“說”,見注2陳文;今讀作“脫”,意為擺脫、解除、脫免。

⁴ 此字整理者讀作“踐”,陳劍先生改讀作“遷”,見注2陳文。

⁵ “才(哉)”字整理者誤作“於”,見注2陳文。

⁶ “使”字從陳劍先生讀,見注2陳文。

⁷ 何有祖《上博五楚竹書〈競建內之〉劄記五則》,簡帛網,2006-2-18。

⁸ 見注2陳文。

字的確很接近⁹，所以我們接受此“甚”字形是“尚”之訛的看法。“尚”是禪母陽部字，“傷”是書母陽部字，其韻部相同，聲母相近，可以相通。“傷哉”常見於古書中的人物說話，如《禮記·檀弓下》：“子路曰：‘傷哉！貧也。生無以為養，死無以為禮也。’”《孔子家語·曲禮子貢問》所載子路的說話相同。《漢書·外戚列傳上》：“使有司賜皇后策曰：‘皇后熒惑失道，懷不德，挾毒與母博陸宣成侯夫人顯謀欲危太子，無人母之恩，不宜奉宗廟衣服，不可以承天命。烏呼傷哉！其退避宮，上璽綬有司’。”《漢書·佞幸列傳》：“遂册免明曰：‘……嫉妒忠良，非毀有功，於戲傷哉！……’”需要說明的是，《上博五》中的《三德》篇5號簡有個作“戕”的“傷”字，但這並不能妨礙我們將“尚”讀作“傷”，因為在古文字中同一個詞用不同的字來記錄是很常見的事情。從簡文意思看，齊桓公在聽到不能解除憂患的說法而感到憂傷是比較自然的。

“溝”字整理者讀作“漫”，意為放縱。季旭昇先生說“‘溝’即‘瀦’，又見《上博四·交交鳴鳥》簡三‘集於中溝’，與簡四‘貝’、‘衛’、‘萬’、‘大’為韻，足證當讀為‘瀦’。於本簡則疑讀為‘賴’，恃也，謂不依恃二三子，不聽二三子之言。”¹⁰唐洪志先生引白于藍先生說讀作“勵”，說“‘不勵’一詞典籍習見，指不勉勵，‘吾不勵’即我自己不勉勵。”¹¹將“不溝”讀作古書常見的“不勵”的確是一個好思路，但將“二三子”屬下讀似乎很難理順上下文句。我們懷疑讀作“詈”。詈古音屬來母支部，萬屬明母元部，其聲母韻母雖然皆不相同，但都關係密切。從“萬”聲的“厲”即屬來母，而支部字與元部字以及與元部有對轉關係的月部字皆可相通，如古書中疑母支部的“倪”跟疑母元部的“研”相通，疑母支部的“蜺”跟疑母月部的“齧”相通¹²。“詈”有罵詈、責備的意思，如《書·無逸》：“小人怨汝詈汝，則皇自敬德……小人怨汝詈汝，則信之。”《戰國策·秦策一》：“長者詈汝，少者和汝，汝何為取長者？”《大戴禮記·保傅》：“周后妃任成王於身，立而不跛，坐而不差，獨處而不倨，雖怒而不詈，胎教之謂也。”《漢書·賈誼列傳》：“司寇小吏詈罵而榜笞之。”簡文讀“詈”即當罵詈、責備講。

陳偉先生從季先生讀“賴”，將後一“公曰”句讀作：“甚哉，吾不賴。二三子不責怒寡人，至於使日食。”這跟各家“有所不同的是：第一，‘賴’字後斷句。第二，將‘諦’讀為‘責’，‘怨’改釋為‘怒’。”指出“‘甚哉，吾不賴’，是謂語前置的感歎句。不賴，大概同于‘無賴’，指缺乏才能。《史記·張釋之馮唐列傳》：記文帝曰：‘尉無賴。’集解引張晏曰：‘才無可恃。’”¹³我們覺得釋“恚”為“怒”可從，但所說“不賴”跟“無賴”似乎還是有所區別。“諦”字從整理者如字讀，義為注意、細察，如《關尹子·九藥》：“諦毫末者，不見天地之大。”這樣，簡文後一“公曰”句的大意是：憂傷呀！我不責備你們，沒有細察到上天責怒我，以至於發生日食。

二 朋黨、取與

《競建內之》10號簡說：

或(又)¹⁴以豎刁與易牙為相。二人也，朋黨群獸，邀朋取(聚)與，贖公善(告)而饕。

⁹ 參看湯餘惠主編《戰國文字編》，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2001年12月，頁55、303。

¹⁰ 見注2季文。

¹¹ 參看唐洪志《上博(五)割記(兩則)》，簡帛網，2006-3-8。

¹² 高亨纂著、董治安整理《古字通假會典》，濟南：齊魯書社，1989年7月，頁472、473。

¹³ 陳偉《〈競建內之〉〈鮑叔牙與隰朋之諫〉零識》，簡帛網，2006-2-22。

¹⁴ 參注2陳文。

“邀”字整理者釋作“婁(遘)”；禰健聰先生以“楚簡‘婁’、‘要’二符形近，常有訛混”，認為此字“是從‘要’得聲，在簡文中疑讀為‘邀’”¹⁵。林志鵬先生說此字“從‘婁’聲，當讀為‘婁’。《說文》：‘婁，曳聚也。’……‘朋’字原從土，可讀為‘朋’，朋有群聚義，如《書·皋陶謨》：‘罔水行舟，朋淫於家。’偽孔《傳》：‘朋，群也。’簡文‘婁朋’即牽曳群聚之意。”¹⁶。我們考慮到“婁”、“要”的確形近，古書罕見“婁朋”而習見“邀朋”的說法，所以從釋“邀”之說。

“朋黨”從整理者釋而各家在“黨”後點開，跟我們的標點不同。我們認為此“朋黨”用作動詞，後面的“群獸”是該行為的對象。《管子·參患》：“道正者不安，則才能之人去亡；行邪者不變，則群臣朋黨；才能之人去亡，則宜有外難，群臣朋黨，則宜有內亂。”《管子·君臣上》：“治國無法，則民朋黨而下比，飾巧以成其私。”《管子·君臣下》：“群官朋黨以懷其私，則失族矣。”《韓非子·飾邪》：“群臣朋黨比周以隱正道、行私曲而地削主卑者，山東是也。”《黃石公三略·上略》：“《軍議》曰：‘群吏朋黨，各進所親；招舉奸枉，抑挫仁賢；背公立私，同位相訕；是謂亂源’。”簡文的“群獸”與這些引文中的“群臣”、“群官”、“群吏”相當，可能應讀為“群守”，古書有“獸”和“守”以及从“守”聲的“狩”相通的例子¹⁷；而“朋黨群獸”跟“群臣朋黨”，一個是動賓結構，一個是主謂結構，它們祇是結構關係不同而已。

簡文“取”當讀作“聚”。“與”字《說文》解釋其義為“黨與也”；《荀子·強國》：“今已有數萬之眾者也，陶誕比周以爭與。”楊倞注：“與，黨與之國也。”《漢書·武五子列傳》：“委任公卿，群臣連與成朋，非毀宗室。”顏師古注：“與，謂黨與也。”《後漢書·寇榮傳》：“[榮]性矜絮自貴，於人少所與。”李善注：“與，黨與也。”簡文亦用此義。“聚與”見於先秦古籍，如《管子·山至數》：“諸侯受而官之，連朋而聚與，高下萬物，以合民用。”

“公”前一字，整理者釋作“覲(說)”，引《集韻》“說，諍語”，說是“諫諍、救正意”；陳劍先生說其右半所从的聲符與郭店《老子》丙篇簡7“贖”字右半之聲符當為同字，並疑讀為“厭”或“饜”¹⁸；禰健聰先生將其隸定作“贖”，說“此字或許可讀為‘說’”，《說文》：‘說，多言也。从言、世聲。《詩》曰：無然說說。’”¹⁹今暫從讀“厭”、“饜”之說。“癸”字整理者讀作“憐”，《集韻》：“憐，慚恥也。”但於文義不合。我們懷疑“癸”字所从的“癸”是聲符，或可讀為“乖”。“癸”為見母脂部字，“乖”為見母微部字，聲母相同而韻母可旁轉，故可相通，而古書也有“乖”和从“癸”之“睽”相通之例²⁰。簡文“厭公告而乖”可能是說厭煩桓公的訓告而乖離其意。

三 貴尹

《鮑叔牙與隰朋之諫》6號簡中的“貴尹”，頗為費解，今把相關簡文引述於下：

今豎刁匹夫而欲₅知萬乘之邦而貴尹，其為災也深矣。……₆

此句整理者陳珮芬先生的釋文作：“今豎刁匹夫而欲智。萬乘之邦而貴尹，其為災也深矣。”說“‘貴’尹’，指尊貴的官員”。季旭昇先生說“匹”讀作“匹”，“智”讀作“知”，

¹⁵ 禰健聰《上博楚簡(五)零割(一)》，簡帛網，2006-2-24。

¹⁶ 林志鵬《上博楚竹書〈競建內之〉重編新解》，簡帛網，2006-2-25。

¹⁷ 同注12《古字通假會典》，頁754-755。

¹⁸ 見注2陳文。

¹⁹ 禰健聰《上博楚簡(五)零割(二)》，簡帛網，2006-2-26。

²⁰ 參看注12，頁492。

意為“主管”，並說“貴尹”即“任命官尹”²¹。李天虹先生說：“儘管我們不能確定簡文‘貴尹’讀作什麼，但其含義應該是指豎刁自殘之事。”²²陳偉先生將此句釋讀為：“今豎刁匹夫，而欲知萬乘之邦而貴。伊其為災也深矣。”並解釋說：

尹應屬下讀。“伊”從尹得聲，於此可讀為“伊”。《漢語大詞典》給出“伊”字的一、二兩個義項是：“①是，此。《詩·小雅·小明》：‘心之憂矣，自詒伊戚。’王引之《經傳釋詞》卷三：‘宣二年《左傳》：自詒緊感。《小明》雲：自詒伊感。為義既同，明伊有義為緊者。’《漢書·揚雄傳上》：‘伊年暮春，將瘞後土，禮靈祇，謁汾陰於東郊。’顏師古注：‘伊，是也。’……②發語詞，無義。《詩·周頌·我將》：‘伊嘏文王，既右饗之。’高亨注：‘伊，發語詞。’《漢書·董仲舒傳》：‘伊欲風流而令行，刑輕而姦改，百姓和樂，政事宣昭。’顏師古注：‘伊，惟也。’……唐劉知幾《史通·浮詞》：‘伊、惟、夫、蓋，發語之端也；焉、哉、矣、兮，斷句之助也。去之則言語不足，加之則章句獲全。’”這兩個義項，似均適合對簡文此字的解釋。²³

從簡文文例看，陳先生所引第一義項的例句跟它有明顯差異；而第二義項的例句跟它也有不同，就是“伊”如果作為發語詞，它所在的句子是提起話題的，而簡文所謂“伊其為災也深矣”已經是根據上文得出結論了。這裏，我們提出另外一個思路。“遺”字從“貴”得聲，“君”字從“尹”得聲，而古書“貴”與“遺”、“尹”與“君”皆有不少相通的例子²⁴，我們懷疑“貴尹”讀作“遺君”。“遺”當遺棄、捨去講，如《論語·泰伯》：“故舊不遺，則民不偷。”“遺君”即背棄君主，如《魏書·蕭寶夤傳》：“豈不錄其情哉？欲明責以示後，況遺君忽父，狼子是心，既不親親，安能親人？中間變詐，或有萬等。”簡文“遺君”就是背棄君主，其對於前面的“欲知萬乘之邦”和後文的“公弗圖，必害公身”可謂承前而啟後。

四 𠄎頤

《季庚子問於孔子》1號簡中的“𠄎頤”二字異說較多，今把有關簡文引述於下：

季庚(康)子問於孔子曰：“肥從有司之後，一²⁵不知民務之焉在，唯子之𠄎頤，請問：……

季旭昇先生把“𠄎頤”讀作“司擾”，他說：

“𠄎”，原考釋“治”；“頤”，則舉出“柔”和“溫”兩種解釋，全詞則未予說明。案：“𠄎”是個從“台”和“司”的兩聲字，於此似可釋為“司”。“頤”，原考釋釋“柔”，可從。字又見《九店》，李家浩先生考釋謂同“頤”，《說文》謂“讀若柔”（旭昇案：本義為“面和也”），與“擾”古音相近，當讀為“擾”（《九店楚簡》

²¹ 見注2季文。

²² 李天虹《再談〈鮑叔牙與隰朋之諫〉中的“息”字》，簡帛網，2006-3-1。

²³ 陳偉《〈鮑叔牙與隰朋之諫〉零識(續)》，簡帛網，2006-3-5。

²⁴ 同注12《古字通假會典》，頁489、76。

²⁵ “有司”和“一”的釋讀參注2季文。

頁 103 注 159)。擾，柔也、馴也。“司擾”，謂負責教育馴化。孔子一生從事教育工作，正是負責教育馴化的人。²⁶

陳偉先生則讀作“貽羞”，他說：

原釋文正確地釋作“唯子之𠄎順”，但將第四字讀為“治”，第五字如字讀，依《說文》訓為“面和”。《仲弓》26 號簡有“恐貽吾子羞”，貽從𠄎從心，羞從順從心。有所不同的是，本句使用“之”字將賓語前置，而《仲弓》屬於正常句式。²⁷

我們認為整理者濮茅左先生將“𠄎”讀為“治”可從。23 號簡有“邦平而民順”，陳劍先生讀作“擾”，謂“擾，馴也，柔服也”²⁸。顯然說“民”柔服是很順適的。此處簡文“順”也應讀作“擾”，意為柔順。

五 汙

《季庚子問於孔子》4號簡“喬則汙”整理者濮茅左先生讀作“驕則侮”，謂“驕”即矜肆、放縱，“侮”即輕慢、侮辱、欺凌，這從音讀和本句文義上講都可以說得過去。但聯繫上一句“君子恭則遂”，把“驕則汙”的“汙”讀作當輕慢、侮辱、欺凌講的“侮”，並不恰當。“驕”意為為驕傲、驕縱，也可以當怠慢、輕視講，如《呂氏春秋·貴生》：“世之人主多以富貴驕得道之人。”因此“驕”和“侮”的意思相差不大。上文說“恭”導致的結果是諸事順遂，而本句“驕”導致的後果呢？我們懷疑“汙”讀作“繆”。《鬼神明之》3號簡“遂(宋)孟公者，天下之亂人也”的“孟”字，也從“矛”得聲，我們將它讀作“穆”或“繆”，似乎也合適，“繆”有亂的意思²⁹。《管子·重令》：“天道之數，至則反，盛則衰。人心之變，有餘則驕。驕則緩怠。夫驕者驕諸侯，驕諸侯者，諸侯失於外。緩怠者，民亂於內。諸侯失於外，民亂於內，天道也，此危亡之時也。”《左傳·襄公二十七年》：“無威則驕，驕則亂生，亂生必滅，所以亡也。”這都是說“驕”和“亂”的關係。而簡文“驕”導致繆亂的後果和上文說“恭則遂”正好是相應的。

六 廬

《季庚子問於孔子》9~10 號簡說：

丘聞之臧文仲有言曰：君子強則遺，威則民不，道，廬則失眾，猛³⁰則無親，好刑則不祥，好殺則作亂。……¹⁰

禰健聰先生對廬字曾有研究，他說：

此句可與上博《從政》甲篇簡 8-9 的從政“七忌”對讀，彼文有殘缺，可參此文補足：“獄則興，威則民不道，~~廬~~則失眾，慝則無親，罰則民逃，好刑[則][不][祥]，[好][殺]則民作亂。”

²⁶ 同注 2 季文。

²⁷ 陳偉《上博五〈季康子問於孔子〉零識》，簡帛網，2006-2-20。

²⁸ 同注 2 陳文。

²⁹ 楊澤生《說上博簡“宋穆公者，天下之亂人也”》，簡帛網，2006-3-10。

³⁰ 同注 2 陳文。

此篇與《從政》有五忌相同，關鍵字形可對讀，……“𩇛”對應“𩇛”，二字聲旁相同。與之相關的另有上博《相邦之道》簡4的“𩇛”字，此字孟鵬生先生指出即“訊”字《說文》古文，又見於《姑成家父》簡1，沈培先生亦認為是“迅”，與“強”對。我們懷疑上兩字也可讀為訊問之“訊”，與《從政》篇的“獄”或相關。³¹

從文義上講，將“𩇛”釋為“訊”似乎不是很好講。《鮑叔牙與隰朋之諫》5號簡“𩇛然將亡”的“𩇛”字，其右上角偏旁與“𩇛”字所從相近，我們曾指出，“此字到底是‘酒’字異體還是‘鹽’字異體，目前尚難斷定。……³²如果是‘酒’字異體，也許應該讀作‘迅’，‘迅然’即很快、馬上；但它是‘鹽’字異體而應讀為‘儼’的可能性還不能排除。”³²根據趙平安先生《戰國文字中的鹽字及相關問題研究》，“我們明確了戰國時期的鹽字有一種寫法從皿從鹵，繁體或加水、或加土。這一系列屬於會意系統。”³³現在看來，³³𩇛字是當釋為“鹽(儼)”的可能性很大。而“𩇛”字所從“鹵”下面的橫畫當即“皿”之省，《古陶文彙編》6·20“醬”字字作，其右下角的橫畫亦“皿”之省；而“鹵”上面的橫畫當是飾筆，《上博五》“宀”旁常常在其下加一短橫(參看下文“宀”字的考釋)，所以此字實應隸定作“𩇛”，當是“鹽”字的異體；《從政》篇的“𩇛”从“水”从“鹵”，當是“鹽”字的另一異體。“𩇛”和《從政》的“𩇛”皆當讀為“儼”。“儼則失眾”似乎比較好理解。《晏子春秋·內篇諫下》：“晏子對曰：‘朝居儼則下無言，下無言則上無聞矣。下無言則吾謂之暗，上無聞則吾謂之聾。聾暗，非害國家而如何也！且合升斗之微以滿倉廩，合疏縷之緜以成幃幕，大山之高，非一石也，累卑然後高，天下者，非用一士之言也，固有受而不用，惡有拒而不受者哉！’”《說苑》卷七：“公叔文子為楚令尹三年，民無敢入朝，公叔子見曰：‘儼矣。’文子曰：‘朝廷之儼也，寧云妨國家之治哉？’公叔子曰：‘儼則下暗，下暗則上聾，聾暗不能相通，何國之治也？順針縷者成帷幕，合升斗者實倉廩，並小流而成江海；明主者有所受命而不行，未嘗有所不受也。’”《鹽鐵論·周秦》：“故政寬則下親其上，政儼則民謀其主，晉厲以幽，二世見殺，惡在峻法之不犯，儼家之無悍虜也？聖人知之，是以務和而不務威。”這些引文大概能說明“儼則失眾”的情形。

七 进

《季庚子問於孔子》15號簡：

孔子曰：“言則美矣。然惡勿變，先人之所濇勿^𩇛起(起)，朕(然)則民^𩇛不善，迷父兄子弟而稱^𩇛。”

“^𩇛”字整理者濮茅左先生釋作“坐”，何有祖先生說：“不確。該字從辵，右部則與上博容成氏48號簡^𩇛所從同，當可讀作‘降’。《大戴禮記·誥志》：‘莫不降仁’，王聘珍解詁：‘降，歸也。’此處指民報之以不善。”³⁴陳偉先生將此字讀作“懲”，他說：

“民懲不善”的“懲”，原釋為“坐(從辵)”，不確。何有祖君改讀為“降”。根

³¹ 同注15。

³² 楊澤生《上博五割記兩則》，簡帛網，2006-2-28。“儼然”古又寫作“儼然”，如《漢書·儒林列傳》：“關內侯鄭寬中有顏子之美質，包商、偃之文學，儼然總五經之眇論，立師傅之顯位。”顏師古注：“儼，與儼同。”

³³ 趙平安《戰國文字中的鹽字及相關問題研究》，《考古》2004年第8期，頁56-61。

³⁴ 何有祖《〈季庚子問於孔子〉與〈姑成家父〉試讀》，簡帛網，2006-2-19。

據現有資料，此形在楚簡中，同時對應兩個字：一是上博五的《三德》11、12號簡“阨(下從止)丘毋歌”中的“阨(下從止)”；整理者李零教授讀為“登”；一是郭店竹書《性自命出》60號簡“凡于路毋畏”的“路”。登、徵音近可通。此處可能讀為“懲”，克制、制止義。《詩·小雅·沔水》：“民之訛言，寧莫之懲。”毛傳：“懲，止也。”《史記·屈原賈生列傳》：“懲違改忿兮，抑心而自彊。”王念孫《讀書雜誌·史記五》云：“懲，止也；違，恨也。言止其恨，改其忿，抑其心，而自彊勉也。”懲不善，即克制不善。³⁵

根據上引何、陳兩位先生提供的比對材料，《容成氏》的“𠄎”字李零先生隸定作“陞”，但認為是“降”之誤³⁶，從文意看，非常合適。《三德》2、3號簡“降”字作和，11號簡“陞”字作，可謂降陞明顯；而後者整理者李零先生讀作“登”。至於郭店竹書《性自命出》60號簡所謂“凡於路毋畏”的“路”原文作，與本簡“𠄎”字完全相同；此字張光裕先生釋作“迓(登)³⁷”。據此，簡文當隸定作“迓”；陳偉先生大概也是這樣隸定的，祇是造字麻煩，所以沒有在上引文章中隸寫出來。此“迓”字疑當讀作“登”，“登不善”即進不善。古書常見“進善”、“進不善”的說法。《國語·晉語六》：“成人在始與善。始與善，善進善，不善蔑由至矣；始與不善，不善進不善，善亦蔑由至矣。”《漢書·文帝紀》：“古之治天下，朝有進善之旌。”簡文說“惡勿變，先人之所灋勿起”，這樣就會“民登不善”，文意頗順。所以，前引陳先生對簡文字構形的看法是對的，而何先生認為其有歸、報之義也接近文意。

八 𠄎

《季庚子問於孔子》17號簡：

因故³⁸𠄎(冊)³⁹禮而彰⁴⁰之，毋百事，皆請行之。

“毋”後之字从“毛”从“止”，應該隸定作“𠄎”，整理者釋作“逆”是不對的。《三德》6號簡“反逆”的“逆”作，與此字有明顯區別，可以比較。《弟子問》5號簡整理者釋作“奉”的字，禰健聰先生指出其所从聲符乃“丰”而非“丰”，應該讀作“格”⁴¹，此字所从與“𠄎”上部也不相同。

簡文“𠄎”應讀作“眊”或“𦉳”、“𦉴”，指昏聩、惑亂。《荀子·修身》：“少而理曰治，多而亂曰𦉴。”王先謙《集解》引王念孫曰：“𦉴，讀為眊。眊，亂也……眊與𦉴古同聲而通用。”《淮南子·精神訓》：“嗜欲者使人之氣越，而好憎者使人之心勞，弗疾去，則志氣日𦉴。”高誘注：“𦉴，猶亂也。”《史記·酷吏列傳》：“自張湯死後，網密，多詆嚴，官事浸以耗廢。”《漢書·五行志下之上》：“人君貌言視聽思心五事皆失，不得其中，則不能立萬事，失在眊悖，故其咎眊也。”《漢書·董仲舒傳》“先王之道必有偏而不起之處，故政有眊而不行，舉其偏者以補其弊而已矣。”顏師古注：“眊，不明也。”《漢

³⁵ 陳偉《〈季康子問於孔子〉零識(續)》，簡帛網，2006-3-2。

³⁶ 馬承源主編《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二)》，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年12月，頁288。

³⁷ 張光裕主編、袁國華合編《郭店楚簡研究 第一卷 文字編》，臺北：藝文印書館，1999年1月，頁596。

³⁸ “故”字原作“古”，此從陳偉先生讀，指舊典、成例，見注35。

³⁹ 此字整理者釋作“册(典)”，禰健聰先生從之，參注19；陳偉先生讀作“跡”，參注35。

⁴⁰ 此從禰健聰先生讀，參注19。

⁴¹ 同注15。

書·景帝紀》：“其令二千石各脩其職，不事官職耗亂者，丞相以聞，請其罪，佈告天下。”顏師古注：“耗，不明也，讀與眊同。”其中《董仲舒傳》“故政有眊而不行”與簡文“毋垂百事，皆請行之”語意尤其密切。

九 逐、歆、壑臯

《季庚子問於孔子》19~20號簡：

慎小以合大，疋(疏)⁴²言而密守之。毋欽遠，毋詣(?)逐。惡人勿歆，好人₁₉勿貴，救民以躡(辟)：大臯則夜(赦)之以刑，壑臯則夜(赦)之以罰，小則訛(賁)之。⁴³

“逐”字原文作，字形較怪，整理者釋作“移”，此暫從季旭昇先生釋。但根據上文“疏”與“密”、下文“惡人”與“好人”等相對為文，此處之“逐”當用作“邇”。大徐本《說文·犬部》：“𤝵，秋田也。從犬，璽聲。禱，或从豕，宗廟之田也，故从豕、示。”此為從“爾”與從“豕”相通之例。

至於“逐(邇)”前的“詣”字，季旭昇先生認為其下部似乎原來有斷損，字跡模糊，待考。但根據他申講有關簡文的意思：“不要去羨慕那些遠方的(欽在溪紐侵部，讀為曉紐侵部的歆)，不要去拜訪那些被放逐的，對惡人不要賞賜，對好人不要讓他匱乏(貴讀為匱)，要以刑法來拯救人民。大罪用刑，常罪處罰，小罪則罰錢。”他還是暫且認為這是“詣”字。如果可信，我們懷疑可讀作“指”，意為指責、斥責，如《呂氏春秋·尊師》：“高何、縣子石，齊國之暴者也，指於鄉曲。”《漢書·張湯傳》：“自公卿以下至於庶人咸指湯。”簡文“毋欽遠，毋指邇”指不要欽敬遠的，不要斥責近的。

“歆”字整理者以為字書所無，讀為“戕”，謂義為殺害、傷害、毀壞。季旭昇先生認為此字即“贛”字，見曾侯乙墓竹簡 43，《說文》：“贛，賜也。”九店《日書》常見從“歆”從“止”之字，秦簡《日書》與之對應的字作“陷”或“窞”⁴⁴，簡文“歆”似乎也可讀作“陷”，義為陷害；但也可讀作“嫌”，指避忌或厭惡，前者如《公羊傳·隱公七年》：“《春秋》貴賤不嫌同號，美惡不嫌同辭。”後者如《荀子·正名》：“其累百年之欲，易一時之嫌。”楊倞注：“嫌，惡也。”“辟”字整理者釋作“親”，季旭昇先生改隸為“躡”，讀為“辟”，義為“刑法”。簡文“惡人勿歆，好人勿貴，救民以辟”大意是說：對惡人不要避忌，對好人不要特別尊崇，要用法來對待人民。

“壑”字整理者讀為“臧”，沒有特別說明其意思，但引《後漢書》兩傳中的“臧罪”以為書證。季旭昇先生指出：

《後漢書》的“臧罪”，一般釋為收受賄賂之罪。收受賄賂可大可小，而本簡的“壑罪”似乎應該是介於“大罪”和“小罪”中間的“中罪”，因此似乎可以考慮讀為“常罪”，即“一般的罪”。常(禪紐陽部)、壑(精紐陽部)，聲近韻同。

古書罕見“常罪”的說法而常見“大罪”、“中罪”、“小罪”並列而舉，如：

司圜掌收教罷民。凡害人者弗使冠飾，而加明刑焉，任之以事而收教之。能改者，

⁴² 整理者釋作“足”，此從陳劍先生釋，見注 2 陳文。

⁴³ “逐”、“辟”、“賁”諸字皆從季旭昇先生釋，見注 2 季文；本則引用其意見皆出此文，不另注；“赦”字從何有祖先生釋，見注 34。

⁴⁴ 參看湖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北京大學中文系編《九店楚簡》，北京：中華書局，2000年5月，頁64。

上罪三年而舍，中罪二年而舍，下罪一年而舍。（《周禮·司寇·司圜》）

其中罪者，聞命而自弛，上不使人頸鑿而加也。其有大罪者，聞命則北面再拜，跪而自裁，上不使人捽抑而刑也。（《新書》卷二）

凡囚，“上罪梏拳而桎，中罪梏桎，下罪梏；王之同族拳，有爵者桎，以待弊。”（《漢書·刑法志》）

其有中罪者，聞命而自弛。其有大罪者，聞命則北面再拜，跪而自裁，上不使捽抑而刑之也。（《漢書·賈誼傳》）

朕，軍法以矢貫耳也。从耳，从矢。《司馬法》曰：“小罪朕，中罪劓，大罪剕。”（《說文·耳部》）

上引《賈誼傳》顏師古注：“中罪，非大非小也。”我們認為“蹙臯”應讀作“中罪”。“蹙”字上引季文指出其古音屬“精紐陽部”，而“中”字聲母屬端紐，韻母則有東、冬、侵三部不同歸法⁴⁵。古音冬、東二部極其密切，不少學者主張東冬不分，特別是在楚方言中東、冬不分的現象比較普遍⁴⁶。前人早已指出東、陽二部之字每可相通，上博簡《東大王泊旱》23號簡“君王元君，君善，大夫何羨爭？”的“羨”，陳劍、陳偉、陳斯鵬諸先生都認為應讀作“用”⁴⁷，這也是楚簡中陽部字和東部字相通的實例。而精、端二紐的字關係密切，古書屬精紐的“載”和屬端紐的“戴”相通的例子在《古字通假會典》一書多達27例⁴⁸，所以“蹙”可通作“中”，簡文“蹙臯”即“中罪”。

十 奇

《姑成家父》2號、10號簡有個人名分別作和，整理者李朝遠先生釋作“奇(錡)”。

《弟子問》18號簡有殘字作，其“奇”旁上部作“大”字形，與此字上部不同。我們認為此字應該隸定作“奇”，應該是“寄”字的異體，在簡文中讀為“錡”。“奇”字在“宀”和“可”之間有個短橫，初看一般以為屬於“可”旁上部較長橫畫上面的襯筆，但比較《季庚子問於孔子》18號簡“安”字作，本篇1、2號簡“家”字作和，以及楚國金文“集”字作、等形⁴⁹，其“宀”旁寫作其實是楚國文字的特殊寫法。

十一 道朝

《弟子問》14號簡說：

…從，吾子皆能有待乎？君子道朝，然則二三子者

整理者未對“君子道朝”進行解釋。我們認為“朝”應讀作“昭”。《左傳·昭公十五年經》：“蔡昭吳奔鄭。”《穀梁傳》同，《公羊傳》“朝吳”作“昭吳”⁵⁰。可見，“朝”

⁴⁵ 參看陳復華、何九盈《古韻通曉》，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87年10月，頁103。

⁴⁶ 參看曾宪通《從“蚩”符之音讀再論古韻部東冬的分合》，《第三屆國際中國古文字學研討會論文集》，香港中文大學中國語言及文學系，1997年10月，頁741-755；又《古文字與出土文獻叢考》，中山大學出版社，2005年1月，頁101-106。

⁴⁷ 參看陳斯鵬《楚簡中的一字形表多詞現象》，《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第二輯，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2008年8月，頁233。

⁴⁸ 注12《古字通假會典》，頁420。

⁴⁹ 參看李守奎《楚文字編》，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2003年12月，頁240。

⁵⁰ 參看注12《古字通假會典》，頁755。

可通“昭”。而古書也有“道昭”這種說法，如《莊子·齊物論》：“道昭而不道。”而“君子道”與“小人道”相對，如《論語·憲問》：“子曰：‘君子道者三，我無能焉：仁者不憂，知者不惑，勇者不懼。’”《周易·雜卦》：“君子道長，小人道憂也。”馬王堆漢墓帛書《五行》：“士有志於君子道謂之志士。”至於古書說“君子道長，小人道消”、“小人道長，君子道消”更是常見。

附記：本文主要內容曾以《〈上博五〉零釋十二則》為題在“簡帛網”上發佈(2006-3-20)，今刪去其證據不足的最後一則，並改用本題發表。

參考文獻

- 陳復華、何九盈. 1987. 《古韻通曉》。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
- 陳斯鵬. 2008. 〈楚簡中的一字形表多詞現象〉，《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第二輯。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
- 高亨纂著、董治安整理. 1989. 《古字通假會典》。濟南：齊魯書社。
- 湖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北京大學中文系編. 2000. 《九店楚簡》。北京：中華書局。
- 李守奎. 2003. 《楚文字編》。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
- 馬承源主編. 2002. 《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二)》。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 馬承源主編. 2005. 《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五)》。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 湯餘惠主編. 2001. 《戰國文字編》。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
- 曾宪通. 1997. 〈從“虫”符之音讀再論古韻部東冬的分合〉，《第三屆國際中國古文字學研討會論文集》。香港：香港中文大學中國語言及文學系。
- 曾宪通. 2005. 《古文字與出土文獻叢考》。廣州：中山大學出版社。
- 張光裕主編、袁國華合編. 1999. 《郭店楚簡研究 第一卷 文字編》。臺北：藝文印書館。
- 趙平安. 2004. 〈戰國文字中的鹽字及相關問題研究〉，《考古》8。

Explanations of the Meanings of Eleven Examples of Characters and Words in the *Shang Bo Wu*

Yang Zesheng

Abstract Based on transmitted texts, this paper discusses the characters 尚, 溝, 汙, 廬, 迸, 垂, 逐, 鞞, 壑, 守, and the words 朋黨, 取與, 貴尹, 舒頤, 道朝 in the *Shang Bo Wu*.

Keywords Chu bamboo strips, *Shang Bo Wu*, Warring States characters